

Olivier Rolin

# Un chasseur de lions



范译  
〔法〕奥利维埃·罗兰 著

这是一本小说，  
但也是一场永不谢幕的画展。  
色彩与情感与际遇在其中跌宕，  
传奇就在眼前，逼真到令人屏息。

猎狮人

# Un chasseur de lions

Olivier Rolin

猎狮人

林苑 译  
〔法〕 奥利维埃·罗兰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猎狮人/(法)罗兰著;林苑译.一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3  
ISBN 978-7-5321-5131-8

I. ①猎… II. ①罗… ②林… III. ①长篇小说-法国-现代 IV. ①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66604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2013-744 号

Olivier ROBIN

Un chasseur de lions

Copyright © Edition du Seuil, 2008

特约策划:尹晓冬

责任编辑:刘晶晶

装帧设计:董红红

**猎狮人**

[法]奥利维埃·罗兰 著 林苑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cslcm@publicl.sta.net.cn

网址:www.slcn.com

新华书店 经销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5 插页 4 字数 114 千字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1-5131-8/I · 4045 定价:25.00 元

- /001 1 六十八头狮子,加一  
/011 2 猴肉的滋味  
/019 3 皇帝的马拉了一坨屎  
/032 4 鸽鹚的蝇粪  
/045 5 维克多·雨果食鼠  
/053 6 在巴塔哥尼亚捕杀美洲鸵  
/064 7 舔血的狗  
/072 8 钻蓝色海面上的鲸  
/082 9 被活切成块的牛  
/092 10 有头角马闯进了植物园  
/100 11 欢乐企鹅客栈  
/107 12 成千上万的海狸鼠  
/121 13 思子心切的犀牛  
/135 14 鼠皮遮羞布  
/144 15 原驼(巴塔哥尼亚)  
/154 16 受伤的狐猴  
/159 不可能的相遇——写给中国读者

## 1

## 六十八头狮子,加一

狮子卧在蓝色的地面上,横跨画幅,头挨着左侧边缘,张着大口,獠牙毕露,一只亮晶晶的眼睛,睁着(活像一只义眼,不怀好意的人会如此嘲笑),眼睛后方有一小洞,因为流出的血凝结而发黑,两条后腿已然超出画的右边缘。前景,一柱灰色树干赫然矗立在左边,树干上布满鳞片状剥落的黑色树皮,还有散乱分布的黄色和暗绿色斑点。狮子的黑鬃毛搭在淡褐色的皮毛上,有一部分被树干遮住。树皮上有画家的签名:马奈,1881。(一对肥胖程度不相上下的年轻混血情侣正一脸困惑地猜测写的到底是什么:“米盖尔? 不,不是米盖尔。”<sup>①</sup>)远处,纤细小树在地上洒下的淡淡影子被黄中带粉的光斑刺出漏洞;树干左边的地呈蓝色,后边的部分则趋向淡紫丁香的颜色,画幅下方是绿色的地衣。据说这幅画在一八八一年的沙龙展出时地面干脆就是紫色的,被于斯曼斯<sup>②</sup>认为“太肤浅”。猎人占据画幅正中的右方。一件暗绿至黑的外套紧紧裹在

---

<sup>①</sup> 原文为葡萄牙语。译者注,全书同。

<sup>②</sup> 卡尔·于斯曼斯(Joris-Karl Huysmans, 1848—1907),十九世纪法国小说家、西方现代主义文学转型中的重要作家、象征主义先行者。

身上，胸前是硕大的金色纽扣，腰上束着一条大扣腰带。外套里面能看到白色衬衣的袖口，领口露出摔跤运动员般的脖子。他右膝跪地，手中握着一把双筒的卡宾枪，枪口朝地，枪杆在他右臂臂弯处反着亮光，脚上的上等黑皮靴微微泛光，他看起来像在打埋伏，可是他在守候什么呢？被击毙的狮子，就在他身后，难道他没看见吗？他是否在等另外一头？难不成他是怕他的床边小毯被偷走？“这位长着络腮胡子的猎人的姿势幼稚得就像在库库法的树林里守株待兔”，于斯曼斯这个毒舌还如此写道。其实，他看起来就像把脑袋钻进外省小集市上逼真表现猎狮场景的装饰布景里似的。一张野蛮人的脸，面无表情，或者粗糙地表达着某些情绪，遭遇意外的不悦，含糊的藐视，有点儿谁第一个靠近我就毙了谁那意思。粗壮，膨胀，弯弯的眉毛十分浓密，海象胡子般的厚重胡须挡住了嘴，面颊两边的宽鬓须簇拥着一个初见端倪的双下巴。他头戴一顶有蓝色缎带和羽毛装饰的黑色高帽。脸色像粉红的猪肉，酒糟鼻患者那样的肤色（而且，这颜色还是修改过的：按照雅克-埃米尔·布朗什<sup>①</sup>的说法，最初“肉红得就像西红柿一样”）。他颇符合人们印象中旧时奥弗涅<sup>②</sup>一带的咖啡馆老板的形象，奥弗涅酒馆的掌柜肩头，人们预期的往往是块抹布，而不是一杆枪。他左脚的靴子看起来如有千斤重。跟穿这样的靴子的人一般没什么好商量的。他的眼神呆滞到迟钝。

为什么马奈，“这个爱笑的，一头金发的马奈/浑身散发着优雅的人”<sup>③</sup>，画了这个大胖子？画家和他的模特多少会组成某种形式的奇特组合，两者之间必须有诱惑、有默契：为什么马奈，如此诙谐风趣的马奈，

<sup>①</sup> 雅克-埃米尔·布朗什(Jacques-Emile Blanche, 1861—1942)，法国画家。

<sup>②</sup> 奥弗涅(Auvergne)，曾为法国旧省名，今为大区，地处中部。

<sup>③</sup> 出自法国诗人泰奥多尔·德·邦维尔的诗。

会跑去给这个长着死鱼眼的笨家伙画肖像？一年前，在圣保罗艺术博物馆三层二号厅里，站在《猎狮人》面前，你如此问自己。这位佩杜泽，既然他的名字就叫欧仁·佩杜泽，马奈在他身上是发现了什么呢？他是吹牛皮哄得他高兴，还是讲故事听让他折服？他，这个大块头，是他十六岁那年登上教练船时梦想成为的冒险家？也是在那时候，他见识了被闪电撕裂的天空，让人不由闭上双眼的龙卷风和阴森的巨浪，还有狂风的嘶吼。在他后来的画里，大海升至天际。他见过海豚的尸体，见过水雾装点的抹香鲸的前额，见过天边一座岛的雪顶，赤道板岩屋顶般的天，经过赤道线时水手们的滑稽动作，见过吞噬桅杆、磷和圣埃尔摩之火<sup>①</sup>的沉沉巨浪。他走在里约热内卢街头，露台上，一双双美丽的黑眼睛追随着他。这些深暗的眼神嵌在粉白的脸蛋上，这些深色的头发，彩色扇子拍打着裙子柔和的白色，这些，他后来都画了。这些漂亮的克里奥尔<sup>②</sup>姑娘，当时年轻略带羞涩的见习海员不知道如何也没敢跟她们搭话，后来他把她们通通都见了个遍，他让她们摆姿势，送她们扇子和束束紫罗兰，万种风情化身为一位女子，那便是贝尔特。

《阳台》的念头并非像艺术史学家们所想的那样，是一八六八年在滨海布洛涅<sup>③</sup>产生的，那天晚上你向伊莎贝尔这么解释道。你们在圣保罗一个名字古怪的街区吃晚餐，叫西简诺波利斯，你们坐在一家餐厅的露台上。餐厅老板是个阿根廷女人，丈夫在独裁政权统治期间失踪了，他可能

<sup>①</sup> 航海时经常被船员观察到的自然现象，船只的桅杆顶端之类的尖状物体上产生蓝白色闪光，多发生于雷雨中。

<sup>②</sup> 克里奥尔人，指拉丁美洲一带的白人后裔。

<sup>③</sup> 滨海布洛涅(Boulogne-sur-Mer)，英吉利海峡沿岸的港口城市，地处法国北部，属北部-加莱海峡大区。

在布宜诺斯艾里斯的海军机械学校或别处遭受酷刑,从飞机上被扔进拉普拉塔河,那条有着“狮子皮毛颜色”的河,或者在一个焚尸炉里化为灰烬,谁知道?并非在滨海布洛涅,不是一八六八年,而是在里约,二十年之前,当他走在铁艺阳台围栏下,走在里约的像笼子一样束裹着白色大裙子的女子们黑色眼眸的注视中。“你知道吗,这幅画,《阳台》?”是的,她知道,伊莎贝尔,她很有“修养”,就像人们以前经常说的那样,尽管她很年轻。是的,那幅画暗喻着他对贝尔特怀有的禁忌之爱——禁忌,因为他所在的上层阶级准则,即使在艺术领域他是个革命家。右边,呆头呆脑的、正在戴或者摘手套的人,据说是位小提琴手,她代表的是他的妻子,那个荷兰人,她是个钢琴家,正如你所知——她曾在沙约的医院里给临终的波德莱尔弹瓦格纳。后头,阴影里那个小孩,是莱昂,他和荷兰女人所生的儿子,他却自始至终没敢承认,因为孩子生在他们结婚之前——你能想象吗?你知道他后来干什么了吗?这个小莱昂?他卖起了那种能让鸡多下蛋的药粉!这听起来像个笑话,但却是真的:红虫和蛋鸡粉……尽管如此,他还是在那儿,在阴影里头。加上另一个,在明处的,那个神情呆滞的、正在戴或者摘手套的人。他们俩一起,意味着:禁忌。画的左边,这双望向别处的黑眼睛,这头黑发,这身白色的大裙子,这双握住折扇的手,这份美丽的哀愁,对你来说,都是禁区。这就是《阳台》所讲述的,也是站在中间一身超我<sup>①</sup>西服束身扎着蓝领带好像不知该把手往哪儿放的那个家伙所深谙的。大个头的蝙蝠在夜晚的黑暗里遨游,卡皮利亚<sup>②</sup>和门多萨红酒让你兴奋,更让你兴奋的是伊莎贝尔的双眸,如石煤般深暗却闪

---

① 本我、自我、超我,心理动力学中精神的三大部分,此理论由弗洛伊德提出,其中本我代表欲望,自我代表意识,超我代表良知和伦理道德。

② 巴西最有名的鸡尾酒,基酒是甘蔗酒,配以糖、青柠和冰块调制而成。

着亮光。你夸夸其谈，你拼凑起一堆含糊的理论试着取悦她。

马奈曾经想当水手，就像高更后来成为的那样，最终他成了画家并以画家的角色去面对大海，海，在他的画笔下化身成这堵深蓝的高墙，泛着白沫，爬上画布，填满视线，就像被处决的马克西米利安皇帝<sup>①</sup>身后的那堵墙。战舰在大海里发射炮弹，沉没，船只所经之处留下白雾，一艘小船从苦役场逃逸。他曾经想象过和贝尔特一起生活，然后却是那位勇敢的欧仁，他的兄弟，后来娶了她，乏味了她的生活。只是在画里，他们才有永远的结合，在他给她画的肖像里，那直勾勾盯着我们的黑眼珠。离世之前他画了这幅《猎狮人》，你一年前在圣保罗的艺术博物馆里看到。你并非为这幅画去的博物馆，你当时甚至不知它的存在。你去博物馆是为了看德加的一个展览，兴许也是因为那是圣保罗为数不多的安静又凉快的地方。但这是佩杜泽，你认出来了：这个丑兮兮的胖子，你已经遇到过他，四分之一个世纪之前，在麦哲伦海峡沿岸的蓬塔阿雷纳斯<sup>②</sup>。

你之所以会到那里是因为你那时还干点儿记者的活——那时候，正值马岛战争<sup>③</sup>——更是因为布鲁斯·查特文<sup>④</sup>的《巴塔哥尼亚高原上》：你在南半球的这些地方看到了传奇的故乡。在火地群岛的乌斯怀亚，你

---

① 《处决马克西米利安皇帝》，马奈于一八六七至一八六九年之间以同一主题和场景创作过一系列作品，与当时的时代背景密切相关。一八六三年法军攻占墨西哥后，拿破仑三世扶植奥地利的马克西米利安当墨西哥皇帝，却没有给他丝毫防卫的兵力。后来墨西哥人民奋起反抗，马克西米利安在法军仓皇撤退后被墨西哥人枪决。

② 蓬塔阿雷纳斯(Punta Arenas)，在智利南部，是麦哲伦海峡重要的港口城市。

③ 一九八二年四月到六月间，英国和阿根廷为争夺马岛(英国称“福克兰群岛”)的主权而爆发的战争。

④ 布鲁斯·查特文(Bruce Chatwin, 1940—1989)，英国作家，以旅行题材作品著称，在经历了巴塔哥尼亚六个月的自我放逐之旅后，他写成了第一部作品《巴塔哥尼亚高原上》。

遇见一位胆怯的女教师，教几名火地岛成年人学法语。你问她为什么这些人要学一门他们永远不会有办法讲的语言（女老师自己讲得也很糟糕），她是这么回答的：“因为他们无聊。”这姑娘是查特文用来给他的书做题名的《西伯利亚札记》<sup>①</sup>里头那句诗的写照：“巴塔哥尼亚，只有巴塔哥尼亚，能配得上我无边的哀伤。”她那位在海军基地工作的丈夫黑着脸看着你，看样子他是把你当成他妻子的情人外加间谍了。警察威胁称要逮捕你因为你在看海，他们认为外国人是不允许看海的。几个星期后（这期间，马岛，马尔维纳斯岛，又重新变成福克兰岛），在蓬塔阿雷纳斯阿玛斯广场上的一家书店里，你买了一本关于最南端大陆探险的书。正是在这本《南半球小史》里，你得知一八七三年有个姓佩杜泽的法国人曾经在火地群岛有过一次被该书的作者形容为“荒唐”的远征。书中有幅他的全身照版画：他的穿戴就跟马奈那幅画上的一模一样，圆领上装，硕大的圆纽扣，系着条皮腰带，裤腿塞在靴子里，头上顶着同样的有宽缎带的高帽子；同样的颊须，同样的胡子，同样的枪，同一副无可辩驳的愚蠢神情。只是少了狮子。这家伙无甚魅力，却不失生动，书中提到的他作为军火贩子的才干，让你不禁想到他兴许跟兰波<sup>②</sup>有点交集。你也有些欣喜的在他身上看到了布莱兹·桑德拉<sup>③</sup>的第六个舅舅<sup>④</sup>的影子，出发去了“巴塔哥尼亚西海岸考察”的那个：“在世界尽头/你们在放电鱼的亮光里打捞着两股洋流间的单细胞苔藻/你们收集过氧化铁陨石……”就是这样，这个冒

---

① 《西伯利亚札记》(La Prose du Transsibérien)，出自法国诗人布莱兹·桑德拉。

② 兰波(Arthur Rimbaud, 1854—1891)，法国诗人，早期象征主义诗歌代表人物，一度去国远行，从事过各种职业，曾经在非洲贩卖过军火。

③ 布莱兹·桑德拉(Blaise Cendrars, 1887—1961)，出生于瑞士，后入法国国籍，冒险家，作家，诗人。

④ 《巴拿马或我七个舅舅的冒险》，布莱兹·桑德拉诗作之一。

充好汉的家伙被蒙上诗意，带着些许滑稽的探险家的形象，留在了你记忆中某个隐蔽的角落，直到二十五年之后的某天，你在圣保罗的艺术博物馆再次与他无心相遇，他跪在蓝色的地面上，身后卧着的狮子左眼后方的小洞上血已经发黑，他一副随时要瞄准你的架势。这家伙在找你，可以说。

旁边挂着一幅肖像画，出自库尔贝<sup>①</sup>，画的是他的女儿泽丽，还有另外一幅马奈的画，一身黑衣的《女骑师》，坐在一头黑马的屁股上。展厅里的人寥寥无几。德加的展览比常设展览吸引多些人，但也并非接踵摩肩。挂在墙上的画里，有一幅极美的《伊芙·莫里佐》的肖像，也就是贝尔特的姐姐。茶褐色调，浅色的是沙发和墙，大镜框，大概是面镜子，颇有拉斐尔前派的风格伊芙的脸，笼在透明薄纱下的胳膊和肩，还有她的双手，深色的是裙子。唯一发亮的，绿色的，在妙龄女子颈后，是一扇朝花园开的方窗。她的鼻子有点翘，嘴上有点赌气的样子，抑或是难过，也许咬着嘴唇？是说这位优雅的女子会嫁给坎佩莱<sup>②</sup>的一名税务员……而且，还是个战场伤兵……爱上画中女子的倾向，大概算是人与艺术之间相当原始的一种关系，你把它发挥到极致。莫里佐三姐妹，年纪轻轻便香消玉殒的伊芙，还有爱德玛和贝尔特，都是美人，你对没能认识她们深感遗憾。爱德玛跑到洛里昂<sup>③</sup>去过百无聊赖的日子，她那位海军军官丈夫的陪伴就像是用来装点生活，反正至少人们希望对于她来说是这样吧。人们会想到包法利夫人们（而不是查泰莱）。你爱上了德加画笔下的这位伊芙（一个女人叫这个名字还真是奇怪<sup>④</sup>），你爱贝尔特画中身着

<sup>①</sup> 库尔贝(Gustave Courbet, 1819—1877)，法国画家，现实主义画派创始人。

<sup>②</sup> 坎佩莱(Quimperlé)，法国西北部城市，属布列塔尼大区。

<sup>③</sup> 洛里昂(Lorient)，法国西北部城市，属布列塔尼大区。

<sup>④</sup> 法文为 Yves，一般用做男名。

黑裙、站在沙约小山丘富兰克林街露台上的爱德玛，她面朝塞纳河和荣军院，看起来就像只美丽的狐狸（其实你认为那是伊芙，而非许多画册所写的那样，是爱德玛），你爱马奈画中的贝尔特，头戴黑帽，手持一束紫罗兰在领口下方，或是爱玩的、拿扇子挡住眼睛的，还有手揣在手笼里的，单薄、锋利、流浪猫般瘦削，抑或是卧在沙发上、发型微乱的，胸部托起的黑衣有隐隐的凌乱，嘴唇边和眼神里的挑逗让人很容易认为那天他们做了爱，还有在黑裙子的花边下露出粉色浅口鞋的。那个脚踩粉色小鞋的贝尔特，你知道她在哪儿吗？你问伊莎贝尔，她不晓得。在广岛，离那个被煅烧过的且永远纪念一座灰烬之城的圆顶只有两步之遥。你忽然想到，佩杜泽，是反莫里佐的。笨重对抗优雅，黑色靴子踏扁粉色浅口鞋。迟钝的沉着面对忧郁。那种武装得很到位来应对生活的家伙，一头真正的犀牛。

艺术博物馆是一个水泥玻璃结构的平行六面体，安放在胭脂红的支柱上，在圣保罗人大道旁。它的创立人，阿希斯·夏多布里昂（名字源于他的祖父对《墓畔回忆录》<sup>①</sup>的作者的热爱），是个熠熠生辉的无赖，传媒帝国的缔造者，阴谋家，能让人当上总统，也能让他下台，天才加犬儒，巴西版的公民凯恩。这个胆大如斗的小东北人做事从不拖泥带水，欠债从来不还，是个不知疲倦的实干家，大众情人，杀人犯，腰间经常别着一把点三八，就在白色的亚麻西服或燕尾服下，而且会毫不犹豫地向他的对手开火，或者派他的枪手去解决他们。这位蔑视资产阶级的巴西冒险家用他做生意的同样手段给他的博物馆弄来藏品：向富豪征税，这些巨贾们有恐他的势力和不讲情面的名声，往往不敢违抗命令。他说，强迫他

---

<sup>①</sup> 法国作家、政治家、外交家夏多布里昂（1768—1848）的作品。

们资助艺术事业,等于给他们提供了防范布尔什维克主义的人身保险。伊莎贝尔告诉你,《猎狮人》是这样来到圣保罗的:男人们穿着清一色深色小西服,晚宴接近尾声,那个可怕的小个子男人站起身指向某处之后,某个银行家或者大农场主,这时就像被老师的食指所指的笨学生一样感到胆战心惊。但是没错,老海盗就是在跟他说话:“若昂先生,或吉廉姆,或安东尼奥,你要为巴西人民的文化做贡献,你要拿出十万美元来,到纽约的威尔顿斯坦<sup>①</sup>老先生那里买一幅马奈的画。”那人露出窘迫的微笑,他知道自己如果不照做,就将变成个死人,至少经济上和社会地位上都是如此。

比博物馆低的地方,连绵的高楼被薄雾、热气、污染轻笼。城市浩瀚。喧哗,烟雾,人群,有色玻璃闪着光。地铁罢工了。报纸宣布被PCC<sup>②</sup>(不是中国共产党,而是“首都第一突击队”)绑架的《环球报》记者吉廉姆·博塔诺瓦在被监禁四十一小时后重获自由。恺撒·奥古斯托·罗里兹·达·席尔瓦,人称“这个赛辛诺”,PCC的元老之一,后来被马可·赫巴斯·卡马乔——人称“这个马可拉”开除,被发现死在阿瓦雷监狱的176号牢房。他在那里服他因七次持械抢劫和七次杀人而被判的一百四十四年七个月零七天的刑罚。有人把一根扫把棍捅进了他的脖子(正中咽喉),另外一根在胸廓,然后,为了把活干得仔细些,还把他勒死了。可惜没人去刺杀阿尔弗莱多·斯特罗斯纳<sup>③</sup>,巴拉圭的老独裁者,九十三岁的他同一天死在巴西利亚的桑塔露琪亚医院。六十八头狮

<sup>①</sup> 威尔顿斯坦家族,著名的艺术品收藏家族。

<sup>②</sup> 可作 Parti communiste Chinois,这里是 Premier commando de la capitale。

<sup>③</sup> 阿尔弗莱多·斯特罗斯纳(Alfredo Stroessner, 1912—2006),巴拉圭前总统,独裁者(1954—1989)。

子被他们的驯养师抛弃在公路边，无家可归；这是法律禁止马戏团用动物进行表演的后果。收留了狮子们的警察抱怨有时不得不和这些猛兽分享警局的空间，虽然他们病怏怏的，瘦骨嶙峋牙门不利，但也还是挺占地，而且不管怎么说，还是有些危险。在圣弗朗西斯科德伊塔巴伯纳<sup>①</sup>，省政府把一对郁郁寡欢的老狮子圈进了足球场，由此也成为城市一大亮点。不过，这一景观不会持久，毕竟，一个足球场，在世界上所有地方，都是用来踢足球的，更何况在巴西。

---

① 里约州城市，在巴西南部沿海。

## 2

## 猴肉的滋味

这个身材粗犷面色红润的佩杜泽和某位名叫儒勒·杰拉尔的前北非骑兵<sup>①</sup>军官做过生意，后者被老百姓冠以“杀狮者”的称号。他是个小个子的普罗旺斯人（出生在瓦尔省的皮尼昂<sup>②</sup>），有些孱弱但是头脑冷静，想象力丰富。这俩加起来就像劳瑞和哈迪<sup>③</sup>，或者是一个微型的堂·吉诃德旁边跟着个巨型的桑丘<sup>④</sup>。他们一起攒了一个叫“国际非洲公司”的计划（佩杜泽一辈子都在捣鼓各种不可思议的项目计划，没有一个成功。他身上有点库西亚尔·德·佩雷尔——《催命》<sup>⑤</sup>里的发明家——那股劲儿。也许正是这种天真，这种为奇鸟怪兽挥洒热情的幼稚，打动了马奈）。最初的想法是雇本土猎手消灭那些行为凶残的动物，它们往往给殖民企业（尤其是养殖场）造成严重损失。但公司也提出一

---

① 北非骑兵，法国人殖民北非时期以当地人组编的骑兵。

② 皮尼昂(Pignans)，法国南部城市，属普罗旺斯-阿尔卑斯-蓝色海岸大区。

③ 美国一对滑稽演员搭档，劳瑞瘦小，哈迪胖大。

④ 堂吉诃德的侍从，身材矮胖。

⑤ 《催命》(Mort à crédit)，法国作家路易-费迪南·塞利纳的小说。

些更讲究的、更有教育意义的目标,更确切地说是“让北非地区和苏丹的远足旅行更容易更具吸引力”,借助网、夹板和重物陷阱、滑轮笼等等捕捉动物,把他们卖给动物园,在沿海城市或新兴城市的富人和闲人跟前展示,归根到底,是要“给自然主义者们提供研究的题材,给画家、雕塑家、建筑师和雕刻家们提供好的大型猫科动物模特”。这些,白纸黑字地写在一直未问世的国际非洲公司的章程里。

经常吹嘘自己和英皇室关系密切的儒勒·杰拉尔穿着北非骑兵制服出现在皇家地理学会。他指望收获经费和有威信的庇护,人们却把他当小丑看待,他怀揣几个含糊的承诺离开伦敦,白白花光了合伙人所有的钱。就在佩杜泽受够了自己的投资就像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的时候,“杀狮者”萌生了给自己冠以达荷美<sup>①</sup>国王军最高统帅之名的念头。这些闹剧在塞拉利昂收场,皮尼昂人的黑奴护卫队把他捆手捆脚,投进了洼地。“我们把尸体运往弗里敦,”佩杜泽在给他的合伙人写的意味含糊的颂词里如此写道,“在那里,所有人都坚持要向这位勇敢的旅者致以最高的敬意;人们给他办了感人的葬礼,领事馆的全体人员,在海军基地军官的陪伴下,护送列队,还有可观的一大堆欧洲人和当地人紧随其后。”这个句子有充分被引用的价值,因为它集齐好心的谎言和陈词滥调:“最高的”敬意,“勇敢的”旅者,“感人的”葬礼,等等。终其多面生涯,佩杜泽一直对大排场有着不可阻挠的嗜好。“可观”的人群包括法国领事本人,一名宪兵,两名男仆,还有两名从监狱里被抽调出来装殓尸体的犯人。领事和宪兵都戴着绑带的殖民军头盔,留着小胡子,男仆和殓尸人没戴帽子,胡子也刮得干净。队伍在阳光和棕榈酒的作用下踉踉跄跄。凶手

---

<sup>①</sup> 达荷美(Dahomey),非洲国家贝宁旧称。

已被找到,或者是两个要饭的,总之被抓来背了黑锅,接受刑罚,自然得是“典范”(你的七个叔叔之一,据说是被他的男仆把狮子的胡须切细——有点像对待香葱一样——洒进他的什锦砂锅里而谋害的:得了致命的腹膜炎。这事应该是发生在尼日尔,在你出生二十多年前。男仆被枪决。然而,你一直都不知道究竟是什么使得你的叔叔被他的男仆如此调味——必须相信,他应该是超越了殖民地社会本来已经给白人留的很宽裕的界限。你甚至不知道他在尼日尔的边界上搞什么,这位被佐以胡须的叔叔——大概是贸易?不管怎样,他不是军人。时光流逝的诗意图之一是:见证人会死去,然后是听过故事的人,一切陷入沉寂,生命消散在遗忘里,那一小撮没有丢失掉的变成小说,并由此与死亡发生关系)。出发去马赛完成他生前最后一次出行之前,那个不幸的北非骑兵给佩杜泽去信,说如果自己遭遇不测,就把“杀狮者”的称号赠与他。这事挺古怪,就好比马诺莱特<sup>①</sup>表示万一遭遇不测就把他的“斗牛士”<sup>②</sup>的高贵头衔传给他的理发师,但就是这样:在从没见过哪怕一头狮子的情况下,佩杜泽发现自己成了“杀狮者”(儒勒·杰拉尔,他,在此如此凄惨收场之前,还处理过几十头)。

然而,他并非是那种接受徒有空名的人,更何况有人想偷走这名头。比如,那个名叫笨波奈儿的,一个第戎<sup>③</sup>来的冒险家,光听这个富有喜感的名字可无法猜到他是热带草原上的危险人物,他自己却是自诩为“屠豹者”。是个人都会说,从豹到狮,也就一步之遥:这个勃艮第人,得速速拿下。登上“摩西号”,皇家运输公司往来马赛-阿尔及尔之间的邮轮,到

<sup>①</sup> 马诺莱特(Manolete, 1917—1947),西班牙著名斗牛士。

<sup>②</sup> 原文为西班牙文。

<sup>③</sup> 第戎(Dijon),法国中部城市,勃艮第大区首府。